

悼念死傷者

北捷隨機殺人案十周年當天，新北市議員林國春在江子翠捷運站前舉辦悼念會，許多民眾獻花默哀。

本報資料照片



鄭捷案10年 受害人現身

二〇一四年北捷隨機殺人案震驚社會，案發十周年當天，中捷又出現「模仿犯」揮刀傷人；聯合報嘗試探討隨機殺人犯罪成因、了解被害人走出創傷的生命故事。

不過，許多被害人不願回憶傷痛而婉拒受訪，在記者說明報導是希望防患未然，也期待協助被害人勇敢迎向陽光，最後有三名被害者協助完成報導。

局外人不易了解被害人傷得多深，也不明白刀口餘生的恐懼多久才能平復，但被害人更不解，廢死團體為何從沒想過凶殘犯嫌帶給他們的傷害，「如果親身經歷可怕的事，真能如此包容嗎？」



鄭捷親筆書信。
圖／黃明鎮提供

10年傷痛猶在 誰來拉住下一個鄭捷

社交孤立、性格敏感
反社會人格走上絕路



基督教更生團契總幹事黃明鎮說，鄭捷是他輔導過死囚中最邪惡的一個。圖／黃明鎮提供



駐監牧師：鄭是網路製造的造孽者

「鄭捷沉迷虛擬世界，把殺人當遊戲，伏法前仍沒懺悔」

記者袁志豪／專訪

「卅六年來，我輔導超過二百名死囚，鄭捷是最邪惡的一位。」基督教更生團契總幹事黃明鎮說，鄭捷自述想透過殺人來求死，但沒當場被警察打死、判死刑又沒立即執行，關押近兩年，伏法前一刻仍沒懺悔。

近距離觀察 評鄭像天地遊魂

黃明鎮是台北看守所、台北監獄的駐監牧師，是除了監獄管理人員外，少數接觸過鄭捷最後人生階段者；他輔導鄭捷超過廿次，

記者袁志豪／專題報導

「我晚一點要動手了：」李姓男子在速食店聽到國中同學鄭捷預告「殺人」時根本不以為意，甚至認為鄭的殺人計畫猶如小說般不真實，想不到一個小時後，鄭捷動手了。

二〇一四年五月廿一日下午，鄭捷利用北捷板南線龍山寺到江子翠站近五分鐘車程，在車廂內見人就砍，造成乘客解青雲（廿八歲）、張正翰（廿六歲）、李翠雲（六十二歲）、潘碧珠（四十七歲）四人死亡、廿四人輕重傷。

從小立志殺人 讀軍校練身體

鄭捷自稱從小就覺得活得很累，想幹件大事被判死刑：原想等大學畢業再幹，但「今天正好沒課」就決定提早行動。他還說，從小立志要轟轟烈烈殺一群人，為了達成這個夢想才選擇念軍校鍛鍊身體；選擇過站時間最長的一段距離是因為可以殺更多人。

檢方委託精神鑑定發現，鄭捷有反社會、自戀之人格特質，一旦受傷就著手報復；他國小五、六年級間謔言報復曾告狀他亂吹笛子及經常與他針鋒相對的兩名女同學，因找不到兩人才選在北捷犯案「報復」。鄭捷被判四個死刑，二〇一六年五月十日、死刑定讞後十八天伏法，結束廿三歲生命。

在高中導師眼中幽默風趣、直爽樂觀、明辨義利、具文學素養、富創造力及想像力的鄭捷，為什麼變成恐怖殺人犯？甚至為了遂行犯罪還刻意讀軍校鍛鍊身體？

犯罪學者、銘傳大學犯罪防治學系副教授王伯順表示，鄭捷有反社會及自戀人格，從個人網誌幻想內容也不難看出自戀需求強烈、有心理變態特質，當未獲得肯定與讚賞來滿足自戀需求，心理變態特質又無法得到轉換與修正，以殺人幻想對抗成長過程的挫折，大學又沒讀興趣科系而一頭躲進網路世界，被軍校退學成了

關鍵打擊，最後執行隨機殺人計畫是對家庭的「攻擊」。

背負父母期待 犯案一心求死

王伯順說，鄭捷犯案後一心求死並說「反正他們還有弟弟」，表達不再背負父母期待而痛苦活著的想法。鄭捷犯下隨機殺人案背後展現的是長期壓抑、人際疏離、各級社會結構性失能，鄭捷不是欠缺內省能力的人，如果有人能在成長過程幫他一把，或許不會發生憾事，「鄭捷走上絕路，父母需要負起一定責任。」

「鄭捷犯案原因是複雜的，家庭、同學、學校、朋友、網路、暴力電玩哪塊影響較大？很可惜沒進行完整研究，來不及剖析犯罪動機與成因。」台灣司法精神醫學會理事、精神科醫師李俊宏表示，日本研究隨機殺人犯多半是年輕男性、社交孤立、經濟不穩、性格敏感及自卑、憤怒，為了宣洩情緒上的憂鬱及憤怒，以殺人來換得死刑判決，鄭捷情況應該類似。

「台灣社會的演變跟日本有點像，校園暴力、霸凌趨勢都在往上提高，年齡層更往下走。」李俊宏憂心社會孤立的成型時間比以前更早，家庭、學校、社會群體應互助把這些孩子找出來；他說，鄭捷自始至終就不是社會安全網關懷對象，但社會上總有類似鄭捷的人，增加家庭、社會的拉力或許就能拉住下一個鄭捷。

學者籲受害人 別因恨再受害

據了解，鄭捷父母在案發第七天現身下跪向死傷者及社會道歉後就搬離板橋居所銷聲匿跡，有人說他們已改頭換面搬到台北士林，也有人說一家人改名住到新北土城低調生活。北捷隨機殺人案迄今十年，不少人心中仍有陰影，尤其在事件十周年當天又發生中捷隨機砍傷人案，令人憂心是否會持續出現模仿事件

鄭捷從初始的沉默、被動回答問題到最後侃侃而談，黃明鎮對鄭捷有些近距離觀察。

「天地遊魂、人間鬼魅，網路世界製造的造孽者。」是黃明鎮給鄭捷的評語。他說，鄭捷沉迷網路遊戲，一天埋首網路虛擬世界十七小時，腦袋裝的都是虛擬東西，缺乏現實感、不懂真實世界，活在自己世界裡，完全看不到對生命的尊重，「自稱把殺人當遊戲、殺人後反而覺得舒坦、覺得人像豆腐一樣好插，多麼冷血啊。」

「消失」是鄭捷接受輔導或回信時最常用

的兩個字，曾說「我不會因你的消失而放在心上：死不能解決一切卻能讓一切消失。」

黃明鎮認為，鄭捷字跡潦草、簽名很大，顯露自我、傲慢、不在乎別人感受的個性。

鄭難以感化 伏法前從沒懺悔

「不少死刑犯在生命最後幾年多能看到他們的眼淚、對被害人懺悔，鄭捷卻從來都沒有懺悔。」黃明鎮透露，一九九六年犯下律師周德勝命案、二〇一〇年死刑定讞的蕭仁俊，已在監所廿八年，被更生團契稱為死囚

鄭捷父母下跪

鄭捷父母在案發後第七天現身江子翠捷運站外下跪，向死傷者及社會道歉。

本報資料照片



被害人：嚴刑嚇阻犯罪 有助良善社會

反對廢死「公義不彰難撫人心」

模範生，看守所安排蕭仁俊當鄭捷的獄友，原希望透過「過來人」身分及宗教力量來引導感化鄭捷真心悔悟，可惜直到鄭捷伏法那一刻，都未能如願。

黃明鎮說，他問鄭捷晚上是否夜不成眠？會不會做噩夢？鄭答稱「我從來不會」，完全不同於其他死囚，「犯下四死廿四傷案也絲毫不見悔意，想死未能立即達成竟是鄭捷唯一感到後悔的事。」

「社會上很多人都想知道促使我做這件事情的原因，但你們想到的原因都不會是我的原因。」鄭捷曾這麼回答黃明鎮的問題。黃明鎮感嘆，鄭捷與社會有嚴重疏離感，也不懂與人溝通，若在成長過程有人多關心、陪伴，或許不會發生北捷隨機殺人事件。

「槍決鄭捷，可以殺雞儆猴；四人喪命，鄭捷不死，公義不彰也難撫人心。」鄭捷案被害人陳亮志說，他無法理解廢死團體為什麼可以輕而易舉以人權為由主張廢死，人權戰士打著正義名號好像愛護生命、珍惜生命，卻沒想過會給受害者帶來多麼大的痛楚？

陳亮志認為，殺人已經侵犯他人人權，何來討論保障他們的人權？主張死囚人權的人，如果親身經歷可怕的事，真能如此包容嗎？沒有設身處地為被害人著想，何苦為難受害者？

陳亮志贊成嚴刑峻法，他認為台灣刑度遠比其他國家來得輕，應該再加重；如當年台南「湯姆熊割喉案」，嫌犯居然可以說出「在台灣殺一、二個人也不會判死刑」，加重刑罰、維持死刑還是有嚇阻作用，對善良的台灣社會才有幫助。

鄭捷案被害人王辰光認為，鄭捷不去面對問題，選擇這種方式發洩不滿、逃離人生，這是鄭捷自己的錯，「法律既然判死刑就應該槍決」。他說，鄭捷要為自己行為負責，但他不會怪鄭捷父母，父母是無辜的，沒必要責難他們、增加他們痛苦。

對於有學者提出應該晚點執行死刑，給充分時間研究鄭捷找出犯案原因。王辰光直言「鄭捷嘴裡講出的話能信嗎？鄭捷會說實話嗎？」他覺得這種研究只是徒勞無功，類似案件不可能預防。

提到鄭捷，另一被害人蕭美華淡淡地說，「鄭捷被抓到那一刻就跟我一點也沒關係了」，鄭捷做錯了就該負起責任，接受死刑懲罰；有學者說，判鄭捷終生監禁做工賠錢給被害人，但她想說的是，被害人受到的傷害是無法量化的。